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参与位于宁波市北仑区柴桥临港新材料产业园共106,659平方米（159.989亩）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的竞拍，作为公司未来扩建或新项目储备用地。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尚需经过公开竞拍，存在竞拍结果不确定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未来扩建或新项目建设对经营场地的需求，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参与位于北仑区柴桥临港新材料产业园BL（ZB）21-03-42地块共106,659平方米（159.989亩）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的竞拍。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根据竞拍情况确定竞拍价格，并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文件）。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地块编号：北仑区柴桥临港新材料产业园 BL（ZB）21-03-42 地块；
- 2、地块名称：北仑区柴桥临港新材料产业园 BL（ZB）21-03-42 地块；
- 3、土地位置：柴桥横四路南、纬中路东；
- 4、土地面积：106,659 平方米（159.989 亩）；
- 5、土地用途：工业用地（其他工业用地）；
- 6、出让年限：50 年；
- 7、出让起始价：750 元/平方米（最终以拍卖成交确定的价格为准）。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主要是作为公司未来扩建或新项目储备用地，为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保障，增强了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该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本次拟购买土地的使用权，尚需经过公开竞拍，存在竞拍结果的不确定的风险。

2、公司后续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